

#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处置新疆银隆农业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或有关权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交易背景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2年6月26日与信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持有的新疆银隆农业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隆农业”）1,567.5万股股份（占银隆农业当时股本总额比例为16.41%）转让给信达投资，转让价格为13,114.10万元。若银隆农业实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则信达投资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应于银隆农业上市挂牌交易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币13,114.10万元，作为本公司向信达投资转让标的股份的额外补偿（该额外补偿以下简称“或有权益”）。本交易的详情见本公司分别于2012年6月27日、2012年7月5日、2012年7月21日、2012年7月27日和2012年10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进展公告》。

## 二、交易概述

1、为配合银隆农业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理顺股东关系，经与信达投资协商，对于本公司依据《股份转让协议》享有的或有权益，由信达投资支付本公司6,395.50万元作为或有权益的处置款，信达投资不再承担银隆农业若上市后对本公司额外补偿13,114.10万元的义务。

2、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新疆银隆农业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或有权益的议案》。截至2014年9月1日，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共计收到11位董事有效表决票，并形成董事会决议。

本议案的表决结果是：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1、交易对方名称：信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重庆市江北区复盛镇正街（政府大楼）4-30

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大拐棒胡同27号

法定代表人：肖林

注册资本：人民币3亿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500000000010351

主营业务：从事股权投资及股权投资管理业务

实际控制人：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信达投资与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 3、交易对方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单位：元

资产总额 (2013年12月31日)	净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351,296,930.99	339,274,138.23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本公司对信达投资享有的或有权益，即若银隆农业实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则信达投资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应于银隆农业上市挂牌交易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币13,114.10万元，作为本公司向信达投资转让标的股份的额外补偿。该交易标的类别为或有权益，交易标的不存在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未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或冻结等司法措施。

### 四、《关于或有权益处置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对于本公司（即“甲方”）依据《股份转让协议》享有的或有权益，甲乙双方同意由信达投资（即“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共计6,395.50万元（人民币陆仟叁佰玖拾伍万伍仟元整）作为或有权益的处置款。

2、双方同意，乙方应按如下约定向甲方支付或有权益处置款：乙方应于本协议生效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款项人民币6,000万元（人民币陆仟万元整）。余款于2014年11月30日前支付。

3、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甲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甲方应在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协议之日立即通知乙方。

4、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 五、或有权益处置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或有权益处置主要目的系配合银隆农业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理顺股东关系。如本公司能在2014年11月30日前收到本次或有权益处置全额款项，则预计将为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净利润增加5,436.18万元（税后）。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或有权益处置的受让方资信状况良好，本次交易风险较小。

## 六、备查文件

- 1、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关于或有权益处置的协议》。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日